

附件 1：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应将所带的复习资料、稿纸、手机、手环、智能手表等通讯设备或其他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、接收功能的电子产品放在讲台下的存包处。

二、考生应对号入座或按监考老师要求就坐，将学生证、身份证放在桌面右上角以便查验。

三、考生应严格按照规定携带文具进入考场，开考后考生不得相互传递任何物品。

四、答题卡（纸）、试卷发放后，考生必须首先在答题卡（纸）和试卷规定的位置上准确填写（涂）本人姓名、学号等有关信息，考试开始以后方可答题。

五、考试结束铃响，考生应立即停止答题，待监考人员按顺序收齐全部试卷和答题卡（纸）后，方可离开考场。

六、考生应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接受监考人员的监督和管理。考试违纪或作弊的，本课程考试成绩零分计算，且不能补考只能重修。违纪、作弊行为按校纪校规严肃处理。